

新竹縣政府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林建州
電話：03-5518101#3613
電子郵件：10009856@hchg.gov.tw
傳真：03-5513672



受文者：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09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政一字第10401358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40135851-Attach1.pdf)

主旨：檢送「新竹縣政府辦理104年十月慶典及第14任總統副總統暨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期間專案安全維護計畫」1種(如附件)，請轉知所屬加強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政風處104年9月8日案陳法務部廉政署104年9月7日廉政字第10407014200號書函辦理。

二、工作期間：

(一)第1期：104年十月慶典期間，自104年10月9日起迄同年月11日止。

(二)第2期：第14任總統副總統暨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期間，自104年12月19日起迄105年1月17日止。

三、請本府綜合發展處、教育處、警察局積極辦理以下事宜：

(一)綜合發展處：

1、請庶務科協助向本府駐衛警轉達：專案期間應加強門禁管制及不定時對辦公處所實施檢查。

2、請文書科協助加強對可疑郵件包裹提高警覺，如發現異常郵件，請立即通報本府警衛室及本府政風處處理





裝



訂

線

；另請配合加強員工保密規定，要求同仁切勿將機敏公文存於隨身碟攜回家中辦理，以防止可能之遺失、遭竊或發生電腦被植入木馬程式等病毒軟體而導致機密公文外洩等情事。

3、請資訊科協助加強本府資通安全管理、電腦週邊設備檢管措施，積極蒐報網路安全資訊及影響國家安全之資安事件，並循行政院國家安全資通會報資安事件通報應變作業流程辦理；另請加強委外廠商之監督，並注意連續假日期間電腦機房門禁管理措施及監視設備是否正常，加強資安宣導及檢測，以提昇機關同仁安全認知及警覺。

4、教育處：請督導縣屬各級學校加強相關安全維護措施，以確保校園安全。

5、警察局：請督導轉知所屬及縣長隨扈人員（警員），對於縣長公館、住所及本府加強巡查密度以防範危安事件發生。

正本：本府各處、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

副本：縣長室、副縣長室、秘書長室、本府政風處

